茲收到財團法人明緯公益基金會核發之補助款項，金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（NT$100,000），用途係因「2025年丹娜絲颱風」造成之災損修繕與生活所需。特此證明。

領款人資料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王大明 |
| 身分證字號 | A123456789 |
| 聯絡電話 | 0912-345-678 |
| 戶籍地址 | 台南市善化區環東路二段 |

領款人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親簽）

　　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